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沈玉珍
電話：(02)77365983
Email：ritas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501301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(105013011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訂頒「政府支出會計憑證電子化處理要點」，
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10日院授主會財字第1051500236號函
(附原函影本及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
農林場、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、學產基金、運動發展基金

副本： 

裝

訂

線